

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20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34號
聯絡人及電話：張友妮(02)66396688分機
53363
傳真電話：
電子郵件信箱：ynzhang@mail.ntue.edu.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北教大師培字第11503903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50390314-1. pdf)

主旨：函請貴府協助轉知並鼓勵所轄各國中小家長踴躍報名參加
「C + 1《親子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念探究與實作》講師培
訓工作坊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中小學家長數位學習知能指引推廣與家長講
師培訓第二期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活動名稱：C + 1《親子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概念探究與實
作》講師培訓工作坊。
- 三、活動資訊：
 - (一)時間：115年8月22日（星期六）09:00 - 16:00。
 - (二)地點：臺中市翁子國民小學-視聽教室。
 - (三)活動流程：如附件。
 - (四)參與對象：曾參與A + 親子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探究工作坊
(3小時)研習課程之家長。
 - (五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開放報名至7/31(星
期五)中午12時00分止，若報名人數已達上限，將會提早

教育處 收文:115/07/24



1150297855

2 附件隨送

關閉表單，報名網址<https://forms.gle/pqastwXSmSZF5RHN8>。

四、聯絡單位與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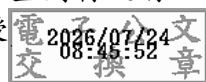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聯絡人：張友妮專任助理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(02) 6639-6688 分機 53363。

(三)電子信箱：ynzhang@mail.ntue.edu.tw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校師資培育處吳佳娣教授



校長陳慶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
行